

土沃乡人民政府文件

土政发〔2024〕22号

土沃乡人民政府 关于防汛工作的应急预案

为确保防汛工作万无一失，消除一切不安全因素和隐患，坚持“安全第一、常备不懈、以防为主、全力抢险”的方针，加强管理、除害兴利，疏通河道，加固堤防，确保安全度汛。

一、总则

（一）编制依据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总则，为防治防御洪水、减轻洪涝灾害，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保障社会主义经济发展和新农村建设顺利进行而进行编制。

（二）编制原则防洪工程建设，纳入国民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计划，防洪工程实行全面规划，统筹兼顾，预防为主，综

合治理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，防洪抢险实行行政首长负责制，全面部署，保证重点，搞好思想意识，充分调动社会的积极因素。

二、防洪预案

（一）抢险队伍的组织

在汛期，各村两委主干负责组建辖区基干民兵为主的专门抢险队伍，要求每村不少于10人，乡应急队随时待命，对全乡辖区特殊区段攻坚作业，抢险队伍要做到召之即来、来之能战、战之能胜。

（二）抢险物资和车辆组织

防洪抢险的物资要认真落实，储备编织袋2000条，铁丝1吨，小型抽水泵4台，铁丝网8捆，实行专库专人保管，抢险期间由乡防汛指挥部统一调度指挥。

（三）抢险分段负责制

全乡按行政村分段分别落实责任制。其责任是负责本段的汛前检查、抢险组织人员、物资转移、安置等，并及时将情况报乡防汛指挥部。

（四）报警方式及疏散情况

防汛报警：由乡防汛指挥部发出紧急通知后，沿河各村利用广播、锣等发出警报。

疏散情况：发出警报后各村立即组织群众疏散，转移到距河床高出7米以上的高地。

三、防御超标准大洪水的措施

（一）居民撤离措施

当发生超标准洪水时，受灾区的居民在乡防汛指挥部统一指挥下，各包片领导、包村干部各负其责，将沿河低洼处居民向原居住高处的旧村庄转移，以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。

（二）抢险组织指挥调度措施

在发生超标准洪水情况下，乡防汛指挥部统一指挥，分段负责本辖区人员、财产的安全转移，在有线通讯中断情况下，实行无线和手机通讯，确保灾情减少到最低程度。

（三）重点保护和生活保障措施

发生超标准洪水时，重点保护电力、通信、供水等，保障公路畅通，确保生活物资的供应，并做好一切防疫工作，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。

附件：

1. 土沃乡防汛工作领导小组
2. 土沃乡应急抢险救援队伍花名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 1:

土沃乡防汛工作领导小组

总 指 挥: 赵 勇 乡党委副书记、政府乡长
常务副总指挥: 樊 奇 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
副 总 指 挥: 李良军 乡人大主席
 丁海兵 乡党委副书记
 席国兴 乡纪委书记
 高丽丽 乡组织委员
 宋 琛 乡武装部长
 崔沁波 乡政府副乡长
 贾晨晨 乡政府副乡长
 刘永鑫 一级主任科员
 王 磊 二级主任科员
 柳赵杰 三级主任科员
 何诗霞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
 荆 鹏 党群服务中心主任
成 员: 机关全体干部、各村两委主干、
 各单位负责人